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东公积金通〔2018〕18号

关于运行商业银行智慧柜员机（STM） 住房公积金服务终端的通知

各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：

智慧柜员机（STM）住房公积金服务终端是在业务安全模式下通过人工+自助办理相结合的方式办结业务。在试运行期间为缴存职工提供了便利，同时有效缓解柜台压力，是拓展业务办理渠道的创新形式。即日起，商业银行智慧柜员机（STM）在中国建设银行东莞市分行正式运行，可办理网点详见中心网站公布的《东莞市建行智慧柜员机公积金网点》。职工本人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即可申办以下业务：

自助服务开通、非本市户籍职工与单位解除劳动关系提取、租住本市住房提取、物业管理费提取和装修提取，在办理提取业务或自助服务开通同时可进行家庭成员信息变更、联系电话变更和绑定账户变更（仅限建设银行账户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18年4月2日